

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感念師恩獎學金設置辦法

一、 設置宗旨：本校第二十屆畢業某校友為感念母校老師培育之恩，獎勵

在校之清寒優秀學生，以啟迪後進，特捐款設置本獎學金。

二、 獎學金申請資格：限本校學生(含應屆畢業生)。

1、 家境清寒者優先。(請附清寒或低收入戶證明)

2、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，德行評量表現優秀以上，擇優核發。

3、 未領取其他獎學金。

三、 獎學金名額：第一學期 1-2 名，第二學期 2-3 名。

四、 獎學金金額：新台幣壹萬元整。

五、 申請方式：學生於每學期開學後，自行向教務處提出申請。

六、 繳交證件：

1、 申請書。

2、 自傳。

3、 低收入戶證明。(若無可免附)

七、 審核：由本校獎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，並將受獎學生繳交證件之影本，

副知捐款人。

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感念師恩獎學金申請書

姓名：	出生年月日： 年 月 日	出生地：			
電話：	手機：	E-Mail：			
戶籍地址：					
通訊地址：					
家庭成員介紹/全戶總人數合計 人					
稱謂	姓名	職業	服務單位	職稱	現在住址
經濟 情況	一、家庭全戶全年收入約 元 二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有住屋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外租屋，每月租金 元 三、是否工讀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每月 元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四、是否有申請就學貸款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五、是否領有其他公費及獎助學金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	
在校成績	學業成績		操行成績		體育成績
上學期					
下學期					
學年平均					
申請本獎學金之原因：					
導師晤談意見：(必填)					
導師簽名：					
審查意見：					
* 本人同意將本次申請相關資料提供設獎單位，做為獎學金之評審與核發之依據，且概不退件。					
申請人簽名：					
中	華	民	國	年	月 日